

YORKEY

精熙國際(開曼)有限公司*

YORKEY OPTICAL INTERNATIONAL (CAYMAN) LT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88)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業績公佈

財務摘要

	二零零六年 千美元	二零零五年 千美元	增長
營業額	82,220	78,871	4%
年度溢利	22,656	20,030	13%
每股盈利	2.81美仙	3.13美仙	

業績

精熙國際(開曼)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組成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上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合併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六年 千美元	二零零五年 千美元
營業額		82,220	78,871
銷售成本		(51,519)	(46,665)
毛利		30,701	32,206
其他收入		5,860	2,310
分銷成本		(1,339)	(1,639)
行政費用		(12,355)	(11,863)
除稅前溢利		22,867	21,014
稅項	5	(211)	(984)
年度溢利		22,656	20,030
股息	6	18,089	4,522
每股盈利 — 基本	7	2.81美仙	3.13美仙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零六年 千美元	二零零五年 千美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798	835
物業、廠房及設備		27,918	24,071
土地使用權		241	238
購買物業、廠房及 設備所付按金		203	291
遞延稅項		1,232	1,053
		<u>30,392</u>	<u>26,488</u>
流動資產			
存貨		4,502	1,865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 應收款項		21,192	19,117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474	270
應收股東款項		95	35
可退回稅項		93	—
銀行結餘及現金		125,052	43,610
		<u>151,408</u>	<u>64,897</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 應付款項		15,622	9,656
應付稅項		859	666
		<u>16,481</u>	<u>10,322</u>
流動資產淨值		<u>134,927</u>	<u>54,575</u>
淨資產		<u>165,319</u>	<u>81,063</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069	67
儲備		164,250	80,996
權益總額		<u>165,319</u>	<u>81,063</u>

附註：

1. 一般資料及財務報表之呈報基準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登記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六年二月十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為籌備本公司股份上市，進行集團重組整頓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下文統稱「本集團」）之架構（「集團重組」），而本公司因此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二十六日成為本集團之最終控股公司。有關集團重組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二十日發行之招股章程（「招股章程」）附錄六。經集團重組後之集團被視為持續經營實體。因編製此，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乃採用合併會計法編製。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乃採用此基準編製，猶如本集團重組完成後之集團架構在整個期間或自其註冊成立日期起計期間內（以較短者為準）一直存在。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三十日之綜合資產負債表已編製，以呈列本集團內各公司的資產及負債，猶如目前的集團架構在相關日期經已存在。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多項新準則、修訂及詮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適用於在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一日或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起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採納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期間及過往會計期間的業績之編製及呈報方式並無重大影響，故毋須作出前期調整。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準則、修訂及詮釋。本公司董事預計，應用該等準則、修訂或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7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8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0號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1號

資本披露¹
金融工具：披露¹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9號「惡性通貨膨脹經濟中之財務報告」應用重列法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範圍³
嵌入式衍生工具之重估⁴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⁶

¹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⁶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3. 主要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並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法所規定之適當披露。

4. 業務及地區分類

業務分類

本集團是從事生產及銷售光學及光電產品之塑膠及金屬零部件之企業，其業務視作屬於單一分類。

地區分類

由於本集團超過九成之營業額、業績、分類資產賬面值和物業、廠房及設備添置均源自或位於中國，故此並未呈報就上述各項按地區市場而作出之分析。

5. 稅項

	二零零六年 千美元	二零零五年 千美元
稅項支出包括：		
按適用所得稅稅率就本年度之 估計應評稅溢利計算之中國 所得稅	(357)	(1,021)
遞延稅項	<u>146</u>	<u>37</u>
	<u><u>(211)</u></u>	<u><u>(984)</u></u>

由於中國附屬公司被歸類為出口企業，因此根據中國有關法律及法規，可繼續享有減半徵收中國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年內之溢利並非源自香港或在香港產生，故並無在綜合財務報表中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本年度稅項支出與除稅前溢利之對賬如下：

	二零零六年		二零零五年	
	千美元	%	千美元	%
除稅前溢利	<u>22,867</u>		<u>21,014</u>	
按適用所得稅稅率計算之稅項	(7,546)	(33.0)	(6,935)	(33.0)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268)	(1.2)	(116)	(0.6)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1,880	8.2	852	4.1
在中國視為扣減之稅務影響	5,755	25.2	3,828	18.2
中國附屬公司獲免稅之影響	-	-	1,350	6.4
其他	(32)	(0.1)	37	0.2
	<u>(211)</u>	<u>(0.9)</u>	<u>(984)</u>	<u>(4.7)</u>
本年度之稅務影響及實際稅率	<u><u>(211)</u></u>	<u><u>(0.9)</u></u>	<u><u>(984)</u></u>	<u><u>(4.7)</u></u>

6. 股息

	二 零 零 六 年 千 美 元	二 零 零 五 年 千 美 元
特別中期股息0.6美仙 (二零零五年：無)	5,001	—
末期股息1.58美仙 (二零零五年：8.61美仙)	13,088	4,522
	<u>18,089</u>	<u>4,522</u>

董事已建議派付末期股息每股0.123港元(約1.58美仙)，惟須待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作實。

7. 每股盈利

本年度之每股盈利，乃按本年度之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22,656,000美元(二零零五年：20,030,000美元)及年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807,534,247股為基準計算(二零零五年：640,000,000股，假設集團重組已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生效)。由於年內並無具潛在攤薄影響的股份，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及財務回顧

本集團成立於一九九五年，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光學及光電產品(包括數碼相機、複印機(包括多功能事務機)、電腦周邊設備、手機、傳統菲林相機及其他產品)之塑膠及金屬零部件，其後亦經營相關配件，以及模具及皮套之製造、表面處理及銷售。本集團已於二零零六年二月十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營業額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營業額約為82,220,000美元，較上年度之營業額約78,871,000美元增加約4%。

本年度部份主要客戶改變銷售策略而導致銷售訂單減少，所幸本集團客戶基礎雄厚，訂單穩定增長，適時彌補個別客戶之訂單缺口，且光學及光電產品的市場需求，特別是具照相功能的手機相機以及數位相機需求仍然強勁，使本集團營業額仍較去年度維持平穩增長。本集團亦持續重點開發高附加價值產品，如高階變焦鏡頭機構件等，以維持本集團的獲利能力。

毛利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毛利約為30,701,000美元(二零零五年：32,206,000美元)，而毛利率約為37.3%(二零零五年：40.8%)。由於本集團之零組件多屬高階設計，搭載高規格精密技術，加以品質優良且生產規模具經濟效益，使本集團得以維持優於一般零組件廠商之毛利率。

其他收入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其他收入約為5,860,000美元，較上年度之其他收入約2,310,000美元增加約154%，主要由於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純利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純利約為22,656,000美元，較二零零五年之純利20,030,000美元增加約13%。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約為151,408,000美元（二零零五年：64,897,000美元），而流動負債約為16,481,000美元（二零零五年：10,322,000美元）。本集團之流動比率約為919%（二零零五年：629%）。

本集團營運資金來源主要為內部產生之資源。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及手頭現金約為125,052,000美元（二零零五年：43,610,000美元），且無任何銀行借款。

本年度營運活動產生之淨現金流入約為21,009,000美元。

本集團各業務部門提升生產設施之資本支出約5,389,000美元與銀行利息收入約5,165,000美元互相抵銷後，本年度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約為289,000美元。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約為60,402,000美元，主要為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二月十日初次在聯交所主板上市時進行國際配售及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

整體而言，本集團專注於核心業務並追求長期之穩定增長，故財務運作採保守原則。營運資金已足可應付資本開支之需求，毋須進行融資舉債或向股東增資。

董事會認為，本集團財務狀況穩健，且擁有充足資金以應付日常營運所需及未來可預見之資本開支。

外匯風險及或然負債

本集團之銷售主要以美金或港幣計價，而採購則主要以美金、人民幣及港幣進行交易。人民幣於二零零六年升值，並無嚴重影響本集團於年內的成本及營運，而本集團預期不會面對重大匯率波動風險。因此，並無利用任何金融工具進行對沖。本集團適當時會以遠期外匯合約進行對沖。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資本承擔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本承擔約為332,000美元（二零零五年：42,000美元）。

僱員、培訓與發展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3,425名僱員。本集團以長遠及穩定之人力資源政策，配合醫療保險及公積金等福利和具競爭力之薪酬待遇，來吸引及留住優秀人才，並激勵員工提高績效。

本集團致力與員工維持良好關係，並承諾為僱員提供定期培訓及發展，以維持產品質素。

前景

本集團各業務部門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下半年陸續增購各種先進精密設備而改良生產設施後，本集團之產能及市場競爭力得以進一步提升。藉著該等先進設備，本集團將可繼續開發高階零組件，如數碼單鏡反光相機及手機零件等，致力提供多樣化的產品，以滿足不同客戶的要求。

此外，本集團的主要客戶對二零零七年之營商環境樂觀，加上該等知名品牌客戶將生產工序外判的趨勢仍然持續，將有利於本集團未來之業務持續增長。

展望二零零七年，全球數位相機付運量可望超越一億台，加上手機相機未來數年仍可維持每年超過20%的穩定增長，而新興市場的需求與日俱增，市場規模亦不斷擴大，本集團將可因而得益。本集團管理層對未來業務不斷增長充滿信心，可為投資者爭取更佳的回報。

末期股息

董事建議向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八日名列於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宣派每股0.123港元之末期股息。末期股息將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底左右派付。

連同於二零零六年七月二十日向股東派付之特別中期股息每股0.047港元，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股東派付之股息合共每股0.17港元，使派息率達到約80%。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八日星期五舉行股東週年大會，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規定，大會通告將於稍後盡快刊發及寄予各股東。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一日星期五至二零零七年六月八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期間不會進行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確定可出席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八日舉行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所有已獲轉讓股份而尚未登記過戶者，須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星期四下午四時正前，將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一併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以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之守則條文。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財政年度均一直遵守守則。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二零零六年二月九日，本公司根據二零零六年國際發售發行160,000,000股新股份，並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一日根據授予建華證券（亞洲）有限公司之超額配股權額外發行30,000,000股新股份。

除上述者外，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按守則之規定制訂書面權責範圍。本集團之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業績。

在聯交所網站刊載年報

上市規則附錄16第45(1)至45(3)段規定之所有資料稍後將在聯交所網站刊載。

致謝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誠摯感謝所有股東及客戶之持續支持，亦感謝集團所有僱員對本集團之奉獻及貢獻。

承董事會命
精熙國際(開曼)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鄭文濤

香港，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四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董事會包括兩位執行董事，分別為鄭文濤先生及廖國銘先生；兩位非執行董事，分別為賴以仁先生及吳淑品女士；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江向才先生、周智明先生及賴重雄先生。

* 僅供識別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